

案讯 点击

逃了二十六年还是落网了

本报讯(通讯员黄迪) 26年前,上海市嘉定区发生了一起特大抢劫案,3人合伙抢劫被害人10万元现金。案发后,团伙中的2人先后被绳之以法。然而,最后一名犯罪嫌疑人付某却仿佛人间蒸发。26年后,警方通过日常信息研判发现了付某,成功将其抓获。近日,嘉定区检察院以涉嫌抢劫罪对付某作出批准逮捕的决定。

1996年7月23日,付某、程某、胡某3人来到嘉定区江桥镇的一家银行,锁定了刚从银行取款10万元后骑自行车离开的刘先生。3人骑自行车一路尾随刘先生,在一条人烟稀少的小路上,刻意制造了自行车之间的意外碰撞。随后,3人便作势吵架,抄起早已准备好的铁棍挥向刘先生,并在抢得钱款后逃离现场。

案发后,警方很快锁定了3人并进行网上追逃。1996年8月30日,程某在未婚妻家中被抓获,后于1997年因犯抢劫罪被法院判处死刑,缓期二年执行;1997年5月,胡某潜逃后被抓获,后因犯抢劫罪被法院判处无期徒刑。而犯罪嫌疑人付某却一直未被抓获。

26年来,无法见光的付某颠沛流离了大半辈子。原来,1996年案发后,付某第一时间逃往了广东汕头,并一直对外称自己叫“任平”,没有身份证的他只能靠在工地打工为生,居无定所。直到2007年,付某的外甥得知了情况后,将自己的身份信息借给其使用,让付某一一直潜逃至案发。几年前,付某外甥因车祸去世,仍使用外甥身份信息的付某也终于露出马脚。

今年6月23日,在广东省肇庆市高要区,民警发现在逃人员付某的踪迹,遂第一时间组织警力将其抓获。此时的付某已经潜逃在外将近26年。在第一次供述中,抱有侥幸心理的付某仍隐瞒真实身份,未如实供述犯罪事实。甚至当警方找到被害人刘先生时,刘先生也表示记忆有些模糊了,无法确认当年行凶之人。然而,在信息化程度越来越高的今天,通过冒用他人身份来隐瞒自己身份的付某终究还是败下阵来,在第二次供述时,交代了自己的犯罪事实。

延伸阅读:

26年后归案是否受追诉期限限制

该案中付某虽然在逃26年,但公安机关于1996年就侦办付某参与的抢劫案,且于当年9月作出对付某刑事拘留的决定。依照我国刑法规定,在公安机关采取强制措施以后,逃避侦查的行为,属于不受追诉期限限制的情形。因此,该案未过追诉期限,无论在案发后何时发现都可以直接追诉。

利用非法获取的公民个人信息,虚构快递发件人为奢侈品店,通过盲发装有廉价物品的快递,使被害人陷入错误认识,继而达到诈骗目的

盲发快递骗取货款

余条公民个人信息。因冯某不想被自己公司发现,二人又将这些个人信息导入到另一家快递公司账号内,而后通过这家快递公司,以货到付款的方式将快递件发出。

盲发的快递怎么才能让人信以为真?二人摸准一些人的“猎奇心态”,虚构发件人为浙江杭州的某一线奢侈品旗舰店。而实际发出的快递物件,都是二人从小商品市场采购的皮带、手镯、手链等商品,成本只在3元到10元间。

发现被骗后,仅有十几人报案

根据所购物品的价值,结合填写的寄件人信息,张某和冯某对盲发快递货到付款的金额进行了区分,价格从98元至198元不等。

很多被害人收到快递,看到寄件人一栏写着某奢侈品旗舰店,多半以为是亲友所赠,甚至有人以为买到了物超所值的品牌商品。发现受骗后,大部分被害人因嫌麻烦选择了沉默。截至案发时,张某、冯某共盲发快递81万余件,其中,被害人支付费用的多达十几万件,但选择报案的仅有十几人。

报案。

2021年2月,侦查机关以二人涉嫌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罪将该案移送乐清市检察院审查起诉。承办检察官经审查案卷材料后,认为二人非法获取公民个人信息81万余条的行为涉嫌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罪,但二人的不法行为却不止于此。

“虽然看上去该案诈骗的单个金额很小,但盲发出去的快递数量极大。”办案检察官认为,张某、冯某利用非法获取的公民个人信息,虚构快递发件人为奢侈品店,通过盲发装有廉价物品的快递,使被害人陷入错误认识,继而骗取高额代收款的的行为涉嫌诈骗罪。

揪出隐藏在暗处的共犯

办案检察官发现,根据张某、冯某的供述,他们在绍兴某地租赁场所,对盲发快递装箱打包后,通知快递员王某、陈某来拉货,继而发往各个收件地址。快递员王某、陈某并未核实寄件人身份信息,在上门收取大宗快递代发后有大量退货的情况下,仍选择与二人合作。

“有一处细节引起了我们的警觉,快递员王某、陈某在张

某、冯某二人表示要提高货到付款价格时,还曾提醒二人不要提价过多,不然过于离谱。”承办检察官认为,快递员王某、陈某明知张某、冯某以上述方式实施诈骗,却仍为之提供快递服务,涉嫌诈骗罪共犯。

基于此,乐清市检察院要求侦查机关对张某、冯某涉嫌诈骗罪的犯罪事实进行补充侦查,并对王某、陈某涉嫌诈骗罪进行立案侦查。

经查,2020年6月至9月,张某、冯某通过快递员王某、陈某盲发的快递件实际收取代收货款139万余元。

乐清市检察院提起公诉,法院依法对张某、冯某等4人作出一审判决。因部分人员上诉,日前,二审法院以诈骗罪、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罪,数罪并罚,分别判处被告人王某、冯某有期徒刑十二年六个月、十一年,各并处罚金;以诈骗罪分别判处被告人王某、陈某有期徒刑三年、二年六个月,各并处罚金。

(制图/郑阳)

新闻眼

案讯 点击

逃了二十六年还是落网了

本报讯(通讯员黄迪) 26年前,上海市嘉定区发生了一起特大抢劫案,3人合伙抢劫被害人10万元现金。案发后,团伙中的2人先后被绳之以法。然而,最后一名犯罪嫌疑人付某却仿佛人间蒸发。26年后,警方通过日常信息研判发现了付某,成功将其抓获。近日,嘉定区检察院以涉嫌抢劫罪对付某作出批准逮捕的决定。

1996年7月23日,付某、程某、胡某3人来到嘉定区江桥镇的一家银行,锁定了刚从银行取款10万元后骑自行车离开的刘先生。3人骑自行车一路尾随刘先生,在一条人烟稀少的小路上,刻意制造了自行车之间的意外碰撞。随后,3人便作势吵架,抄起早已准备好的铁棍挥向刘先生,并在抢得钱款后逃离现场。

案发后,警方很快锁定了3人并进行网上追逃。1996年8月30日,程某在未婚妻家中被抓获,后于1997年因犯抢劫罪被法院判处死刑,缓期二年执行;1997年5月,胡某潜逃后被抓获,后因犯抢劫罪被法院判处无期徒刑。而犯罪嫌疑人付某却一直未被抓获。

26年来,无法见光的付某颠沛流离了大半辈子。原来,1996年案发后,付某第一时间逃往了广东汕头,并一直对外称自己叫“任平”,没有身份证的他只能靠在工地打工为生,居无定所。直到2007年,付某的外甥得知了情况后,将自己的身份信息借给其使用,让付某一一直潜逃至案发。几年前,付某外甥因车祸去世,仍使用外甥身份信息的付某也终于露出马脚。

今年6月23日,在广东省肇庆市高要区,民警发现在逃人员付某的踪迹,遂第一时间组织警力将其抓获。此时的付某已经潜逃在外将近26年。在第一次供述中,抱有侥幸心理的付某仍隐瞒真实身份,未如实供述犯罪事实。甚至当警方找到被害人刘先生时,刘先生也表示记忆有些模糊了,无法确认当年行凶之人。然而,在信息化程度越来越高的今天,通过冒用他人身份来隐瞒自己身份的付某终究还是败下阵来,在第二次供述时,交代了自己的犯罪事实。

延伸阅读:

26年后归案是否受追诉期限限制

该案中付某虽然在逃26年,但公安机关于1996年就侦办付某参与的抢劫案,且于当年9月作出对付某刑事拘留的决定。依照我国刑法规定,在公安机关采取强制措施以后,逃避侦查的行为,属于不受追诉期限限制的情形。因此,该案未过追诉期限,无论在案发后何时发现都可以直接追诉。

企业破产前接连发生两起蹊跷的借贷诉讼

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 强化新时代法律监督 案件追踪

□本报记者 刘立新
通讯员 王天润 杨东平

焦作同心电缆有限公司(下称同心公司)原是河南省焦作市的老牌工业企业,却因经营不善于2017年申请破产。破产清算期间,焦作市山阳区检察院接到该公司债权人的举报信,称在企业申请破产前,云某与该公司的民间借贷纠纷案涉嫌通过虚假诉讼转移财产。

接到线索后,焦作市两级检察机关上下联动,积极配合,揭开了同心公司为逃避债务而提起的两起累计涉案金额高达5000余万元的虚假诉讼案件的内幕。

发现线索
涉案公司董事长因虚假诉讼被采取强制措施

2020年4月,焦作市山阳区检察院收到一封举报信,称同心公司的供应商云某与该司民间借贷纠纷案涉嫌虚假诉讼。该院经审查后发现,该案由10余名债权人将2000余万元债权转让给云某后,由云某将同心公司起诉至法院,案件执行到位后,该公司随即进入破产程序。如此巧合的时间节点,在检察官看来非常反常。

为了查明真相,办案检察官又对案件线索进行了认真梳理。结果发现,此时的同心公司董事长已因涉嫌虚假诉讼罪(与后续提到的两起案件不具关联性)被侦查机关采取强制措施。那么,与该公司相关的其他案件是否也存在类似情况呢?

为此,办案检察官将该公司近5年所有民间借贷纠纷案件逐一排查,结果发现郭某(同心公司财务总监的朋友)与同心公司民间借贷纠纷案和云某与同心公司民间借贷纠纷案的时间节点、行为方式基本一致,亦涉嫌虚假诉讼,两起案件的涉案金额累计高达5000余万元。

经初步研判后,山阳区检察院认为,这两起案件案情重大,所涉法律关系复杂,遂向焦作市检察院作了汇报。焦作市检察院迅速启动上下一体化办案机制,抽调两级院骨干力量,成立由民事检察、刑事检察等部门人员组成的专案组,开展调查核实。

寻找突破
梳理财务资料发现公司存在账外账

专案组通过调阅民事审判卷宗、梳理同心公司财务资料



办案检察官在查阅涉案公司财务资料。

发现,两起案件不同于一般的民事案件,存在大量疑点。一是证据中没有原债权人的借款协议,大部分没有借据,部分债权直接以白条形式作为借款证据;二是庭审中毫无对抗性,两案共计债权及利息5000余万元,原被告双方仅用半天时间就达成了调解协议,同心公司对云某、郭某主张的事实、证据及诉讼请求全部认可;三是财务资料显示,原告云某、郭某的律师费、诉前财产保全费也由同心公司支付,这显然有悖常理;四是在破产债权人申报材料中,发现郭某诉同心公司案件中所涉债权转让后,原债权人再次向破产管理人申报债权,并得到法院的民事裁定书予以确认。

虽然案件存在诸多疑点,但仍缺少直接证据。为稳妥起

见,专案组决定另辟蹊径。办案检察官在梳理财务资料和破产债权材料过程中发现,大量债权人在破产管理人处申报的债权在同心公司的财务资料中无对应借款资料。专案组由此判断,该公司肯定存在账外账。但是,办案检察官在破产管理人处的所有财务资料中均未发现相关账目。经综合研判,专案组认为相关财务人员存在隐匿会计凭证的作案嫌疑,遂决定将此作为案件的突破口,并同时将该案件线索移交公安机关。

密切配合
揭开民间借贷纠纷背后的虚假诉讼阴谋

移送案件线索后,专案组同步跟进,提前介入案件侦查,与公安机关协作配合。公

安机关随后抓获了该公司的出纳和财务总监。不出检察官所料,侦查人员成功在公司出纳家中找到了相关账目资料。财务总监到案后,如实供述了虚假诉讼的案件经过。至此,案件初见端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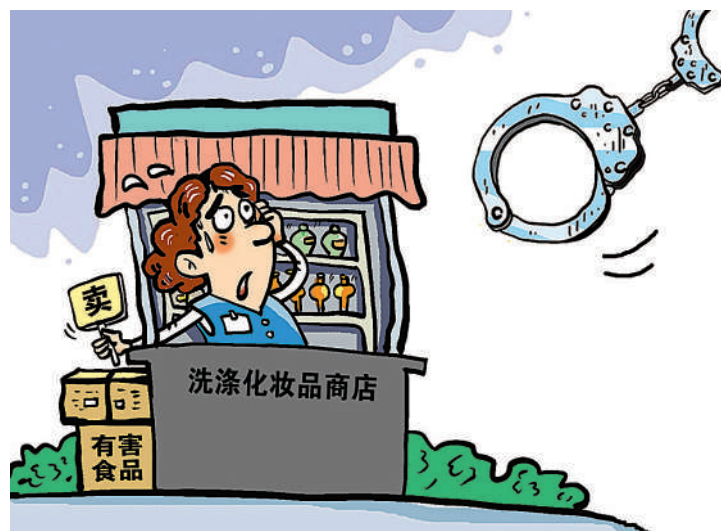
在之后的案件办理过程中,检察机关针对法律适用、侦查方向、讯问策略、证据标准等方面提出120余条意见,为全面查清案情和顺利诉讼打下了坚实的证据基础。通过公、检两家的不懈努力,公安机关先后抓获了参与虚假诉讼,隐匿会计账簿、会计凭证,妨害作证的该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等9名犯罪嫌疑人,案件终于水落石出。

原来,同心公司因经营不善致使债务缠身。该公司总经理担心公司财产被债权人起诉后被全部执行,安排领导层开会研究之后,安排云某、郭某虚假受让债权后起诉该公司,后通过法院执行的手段将公司在外债权执行回来,放在公司账外供公司经营使用。

2021年12月23日,焦作市山阳区法院以虚假诉讼罪、隐匿会计凭证、会计账簿罪判处被告人同心公司罚金105万元;分别以虚假诉讼罪、隐匿会计凭证、会计账簿罪,妨害作证罪,判处该公司总经理、董事长、云某等9名被告人四年二个月至八个月不等有期徒刑。一审判决作出后,部分被告人上诉。

日前,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二审裁定,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化妆品店卖的保健品中有违禁成分



打着销售化妆品的幌子,销售不明来源的保健食品,被有关部门检测出所销售的保健品中含有有毒、有害的非食品原料。经山东省青州市检察院提起公诉,近日,法院以销售有毒、有害食品罪判处被告人王某有期徒刑六个月,缓刑一年,并处罚金2000元。

王某是某化妆品店的经营者。2019年的一天,一个陌生男子来到王某的店里,向他推销口服保健品。心动之下,王某购买了该男子推荐的口服保健品,并在店内售卖。2019年12月,青州市市场监管局在开展食品安全联合执法检查时,在王某店内查扣保健品“持久猛男”等若干盒。王某对于被查扣的保健品均无法提供合法有效的购货凭证,也不能说明此类产品的来源。相关部门在送检的产品中检出两地非那成分,后将该线索移送公安机关。

今年5月,青州市检察院以涉嫌销售有毒、有害食品罪对王某提起公诉。法院于近日作出上述判决。

卢金增 袁正宇 徐子涵/文
姚雯/漫画

图说 时事

理论深度 实践广度 检察角度



欢迎订阅2023年《人民检察》

- 方式一: 传真订阅, 将订阅信息传真至010-86422281。
- 方式二: 扫描二维码订阅。
- 方式三: 加微信订阅。微信号: rmjc0108
- 方式四: 邮箱订阅。将订阅信息发送至邮箱rmjc0108@163.com
- 方式五: 输入网址订阅。网址为: https://jc.zhengding.org.cn/

简敏 订阅电话: 13810273102 010-86423550 传真: 010-86422281
李季 售后电话: 010-86423533
李洪坤 发票电话: 010-86423548 工作时间: 周一至周五8:30-17:00



服务号



订阅号



订阅二维码

广告